

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 基金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2

1.2 目录—3

§2 基金简介—5

2.1 基金基本情况—5

2.2 基金产品说明—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6

2.4 信息披露方式—6

2.5 其他相关资料—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6

3.2 基金净值表现—7

3.3 其他指标—8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12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13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5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7
§7	投资组合报告	36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6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6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1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2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3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3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3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3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5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5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46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7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7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7
§10	重大事件揭示	48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8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8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8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8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8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8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8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0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51

§12 备查文件目录 52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2

12.2 存放地点 52

12.3 查阅方式 52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深证 100 指数分级		
场内简称	100 母基		
基金主代码	1648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10 月 25 日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492,522.0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2-11-05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深 100A	深 100B	100 母基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112	150113	16481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份额总额	10,479,326.00 份	10,479,327.00 份	6,533,869.01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采用指数化投资，通过控制基金投资组合相对于标的指数的偏离度，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通过产品分级设置，为不同份额投资者提供具有差异化收益和风险特征的投资工具。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完全复制策略，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但因特殊情况（如市场流动性不足、成份股被限制投资等）导致基金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运用其他合理的投资方法构建本基金的的实际投资组合，追求尽可能贴近目标指数的表现。本基金对标的指数的跟踪目标是：力争使得基金日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日收益率偏离度的年度平均值不超过 0.35%，偏离度年化标准差不超过 4%。		
业绩比较基准	深证 100 指数收益率×95%+商业银行税后活期存款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此外，本基金作为指数型基金，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标的指数市场表现，目标为获取市场平均收益，是股票基金中处于中等风险水平的基金产品。本基金的分级设定则决定了不同份额具有不同的风险和收益特征。深证 100A 份额具有低风险、低预期收益的特征；深证 100B 份额具有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朱碧艳	罗菲菲
	联系电话	400-811-9999	010-58560666
	电子邮箱	customerservice@icbccs.com.cn	tgbfxjdzx@cm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1-9999	95568
传真		010-66583158	010-58560798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甲 5 号 6 层甲 5 号 601、甲 5 号 7 层甲 5 号 701、甲 5 号 8 层甲 5 号 801、甲 5 号 9 层甲 5 号 901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A 座 6-9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3	100031
法定代表人		郭特华	洪崎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icbccs.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 -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687,776.50
本期利润	-6,251,997.6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237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9.0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6.1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6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6,546,094.85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38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3,427,274.6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159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6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1.86%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2 年 10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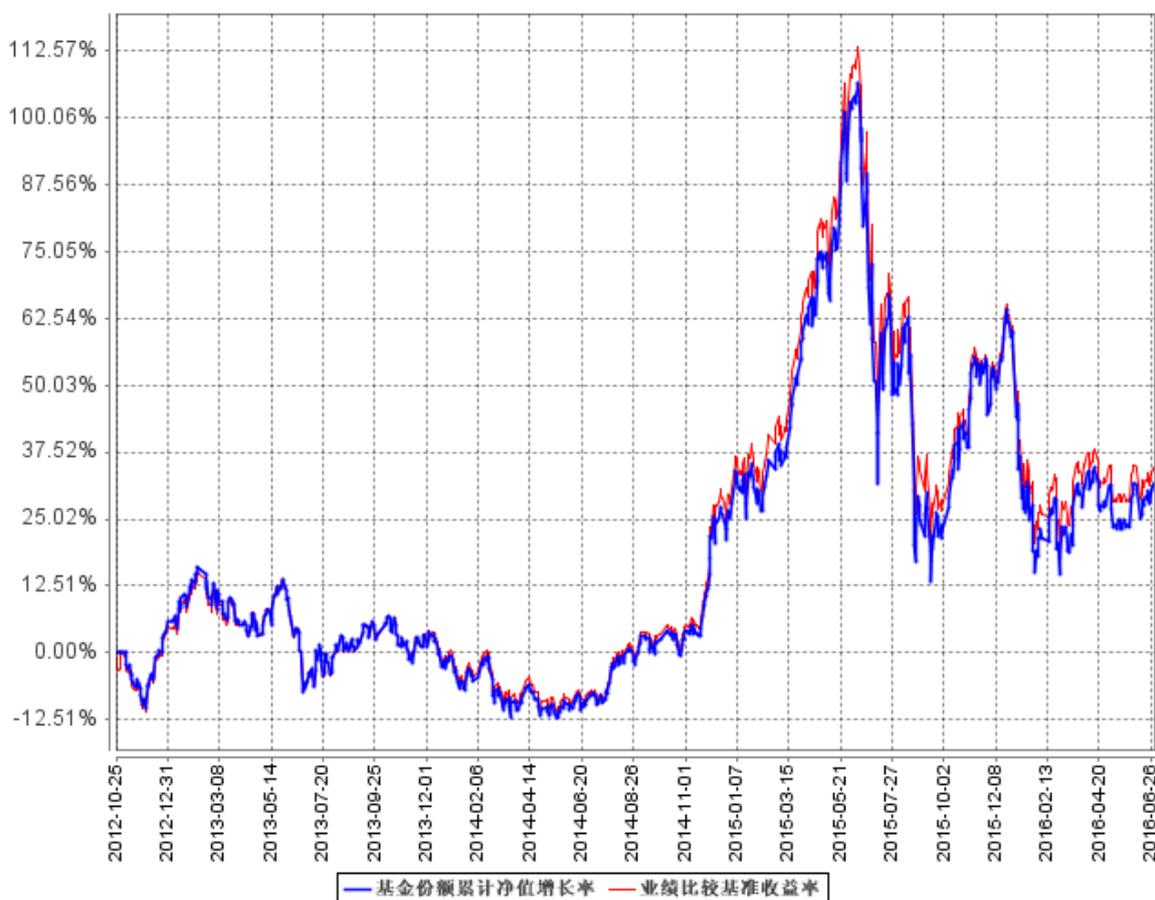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74%	1.34%	1.55%	1.23%	1.19%	0.11%
过去三个月	0.58%	1.38%	-0.13%	1.22%	0.71%	0.16%
过去六个月	-16.14%	2.29%	-14.76%	2.05%	-1.38%	0.24%
过去一年	-23.68%	2.76%	-25.10%	2.43%	1.42%	0.33%
过去三年	39.80%	2.01%	42.79%	1.84%	-2.99%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1.86%	1.91%	34.97%	1.77%	-3.11%	0.1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10 月 25 日生效。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投资禁止行为与限制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及其备选成份股票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任何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6 月 21 日，是我国第一家由

银行直接发起设立并控股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 2 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在北京。公司目前拥有共同基金募集和管理资格、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资格、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全国社保基金境内投资管理人资格。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旗下管理 83 只公募基金——工银瑞信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国机会全球配置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大盘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证中央企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全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深证红利 ETF 联接基金、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消费服务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添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睿智中证 5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基本面量化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 7 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 14 天理财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 60 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信用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标普全球自然资源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保本 3 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金融地产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添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薪金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绝对收益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目标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现金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添益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新金融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美丽城镇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总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新材料新能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养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丰盈回报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传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农业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生态环境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聚焦 30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新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丰收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文体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物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前沿医疗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国家战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香港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瑞丰纯债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泰享三年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安盈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恒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规模逾 4800 亿元人民币。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伟琳	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	2014 年 10 月 17 日	-	6	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工程博士；2010 年加入工银瑞信，历任金融工程分析师、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现任指数投资部基金经理。2014 年 10 月 17 日至今，担任工银深证 100 指数分级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0 月 17 日至今，担任工银沪深 300 指数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0 月 17 日至今，担任工银中证 500 指数分级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5 月 21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中证传媒指数分级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7 月 23 日至今，担任工银

					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

- 1、任职日期说明：刘伟琳的任职日期为公司执委会决议正式生效日期
- 2、离任日期说明：无
- 3、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 4、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助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拟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公司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有 9 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跟踪误差产生的主要来源是：1) 申购赎回的影响；2) 成份股票的停牌；3) 指数中成份股票的调整等。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16.1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4.7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基金管理人将继续按照基金合同的要求，坚持指数化投资策略，通过运用定量分析等技术，分析和应对导致基金跟踪误差的因素，继续努力将基金的跟踪误差控制在较低水平。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4.6.1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或小组）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4.6.1.1 职责分工

(1) 参与估值小组成员为 4 人，分别是公司运作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法律合规部负责人，组长由运作部负责人担任。

(2) 各部门负责人也可推荐代表各部门参与估值小组的成员，如需更换，由相应部门负责人提出。小组成员需经运作部主管副总批准同意。

4.6.1.2 专业胜任能力及相关工作经历

小组由具有多年从事估值运作、证券行业研究、风险管理及熟悉业内法律法规的专家型人员组成。

4.6.2 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本公司基金经理参与讨论估值原则及方法，但不参与最终估值决策。

4.6.3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6.4 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尚无已签约的任何定价服务。本基金所采用的估值流程及估值结果均已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鉴证，并经托管银行复核确认。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根据 2014 年 8 月 8 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条件，我司已向证监会递交解决方案，并说明有关情况。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依法安全保管了基金财产，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本托管人对本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由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本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3,603,708.40	2,674,198.31
结算备付金		290.81	6,941.18
存出保证金		5,096.79	298,112.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30,186,322.07	36,978,502.60
其中: 股票投资		30,186,322.07	36,978,502.6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19,144.21
应收利息	6.4.7.5	801.73	759.0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296.04	3,469.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33,799,515.84	39,981,127.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218,561.83	-
应付赎回款		16,539.52	333,272.94
应付管理人报酬		26,722.98	37,567.25
应付托管费		5,344.58	7,513.4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5,284.17	21,795.05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99,788.11	100,957.48
负债合计		372,241.19	501,106.1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25,348,623.83	25,105,496.74
未分配利润	6.4.7.10	8,078,650.82	14,374,524.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427,274.65	39,480,021.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799,515.84	39,981,127.28
------------	--	---------------	---------------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2 年 10 月 25 日。

2、报告截止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27,492,522.01 份。其中，100 母基金份额净值

1.2159 元，基金份额为 6,533,869.01 份；深 100A 份额净值 1.0556 元，基金份额为

10,479,326.00 份；深 100B 份额净值 1.3761 元，基金份额为 10,479,327.00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5,896,098.85	-33,149,363.76
1.利息收入		13,313.95	39,109.6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13,313.95	39,109.68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352,465.92	2,474,761.7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2,573,975.66	1,991,529.73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221,509.74	483,231.99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3,564,221.14	-36,037,498.3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7,274.26	374,263.20
减：二、费用		355,898.79	1,343,619.06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163,444.95	366,962.35
2. 托管费	6.4.10.2.2	32,688.97	73,392.42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	-
4. 交易费用	6.4.7.19	9,998.83	738,910.19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6.4.7.20	149,766.04	164,354.1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51,997.64	-34,492,982.8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51,997.64	-34,492,982.82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2 年 10 月 25 日。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105,496.74	14,374,524.37	39,480,021.1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251,997.64	-6,251,997.6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43,127.09	-43,875.91	199,251.1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883,839.19	1,307,627.68	6,191,466.87
2.基金赎回款	-4,640,712.10	-1,351,503.59	-5,992,215.6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348,623.83	8,078,650.82	33,427,274.6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287,368.09	8,195,030.68	37,482,398.7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	-	-34,492,982.82	-34,492,982.82

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 B 份额(以下简称“工银深证 100B 份额”)。其中,工银深证 100A 份额、工银深证 100B 份额的基金份额配比始终保持 1:1 的比例不变。本基金净资产优先确保工银深证 100A 份额的本金及工银深证 100A 份额累计约定日应得收益,则工银深证 100A 份额为低风险且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基金份额;本基金在优先确保工银深证 100A 份额的本金及累计约定日应得收益后的剩余净资产计为工银深证 100B 份额的净资产,则工银深证 100B 份额为高风险且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基金份额。基金发售结束后,场外认购的全部份额将确认为工银深证 100 份额;场内认购的全部份额将按 1:1 的比例确认为工银深证 100A 份额与工银深证 100B 份额。合同生效后,工银深证 100 份额可办理场外与场内申购和赎回,但不上市交易;工银深证 100A 份额、工银深证 100B 份额只上市交易,不可单独申购和赎回。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工银深证 100A 份额与工银深证 100B 份额可申请终止运作。工银深证 100A 份额与工银深证 100B 份额终止运作后,工银深证 100A 份额与工银深证 100B 份额将全部转换为工银深证 100 份额的场内份额。本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投资者可通过场内、场外进行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

本基金在存续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基金合同生效日所在会计年度除外)7 月份的第一个工作日对登记在册的工银深证 100 份额、工银深证 100A 份额进行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工银深证 100A 份额和工银深证 100B 份额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参考净值计算规则进行计算,对工银深证 100A 份额的应得收益进行定期份额折算,每 2 份工银深证 100 份额将按 1 份工银深证 100A 份额获得约定应得收益的新增折算份额。在基金份额折算前与折算后,工银深证 100A 份额和工银深证 100B 份额的份额配比保持 1:1 的比例。对于工银深证 100A 份额的约定年化应得收益,即工银深证 100A 份额每个会计年度 6 月 30 日份额净值超过 1.0000 元的部分,将折算为场内工银深证 100 份额分配给工银深证 100A 份额持有人。当工银深证 100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达到 2.0000 元或工银深证 100B 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达到 0.2500 元时,本基金即可确定折算基准日,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在折算基准日,本基金将对登记在册的工银深证 100 份额、工银深证 100A 份额和工银深证 100B 份额分别进行折算。份额折算后本基金将确保工银深证 100A 份额和工银深证 100B 份额的比例为 1:1;份额折算后工银深证 100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工银深证 100A 份额和工银深证 100B 份额的参考净值均调整为 1.0000 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12]第 362 号文审核同意,投资者场内认购的全部工银深证 100 份额按 1:1 比例自动分拆成的工银深证 100A 份额和工银深证 100B 份额于 2012 年 11 月 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未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托管在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将其转至深交所场内后即可上市流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作为指数型基金，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标的指数市场表现，目标为获取市场平均收益。本基金资产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深证 100 指数的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首发和增发新股、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权证及法律法规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及其备选成份股票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任何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股指期货、权证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本基金投资组合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深证 1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95%+商业银行税后活期存款利率 \times 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差错更正事项。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1998]55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适用于 CEF]/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适用于 OEF]、财税[2004]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补充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于 2015 年 9 月 8 日前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 银行存款

6.4.7 单位：人民币元

6.4.7 项目	6.4.7 本期末 6.4.7 2016 年 6 月 30 日
6.4.7 活期存款	6.4.7 3,603,708.40
6.4.7 定期存款	6.4.7 =
6.4.7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6.4.7 =
6.4.7 其他存款	6.4.7 =
6.4.7 合计：—	6.4.7 3,603,708.40

6.4.7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于定期存款。—

6.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 单位：人民币元

6.4.7 项目	6.4.7 本期末 6.4.7 2016 年 6 月 30 日		
	6.4.7 成本	6.4.7 公允价值	6.4.7 公允价值变动
6.4.7 股票	6.4.7 42,869,143.53	6.4.7 30,186,322.07	6.4.7 =-12,682,821.46
6.4.7 贵金属投资— 金交所黄金合约	6.4.7 =	6.4.7 =	6.4.7 =
6.4.7 交易所市场	6.4.7 =	6.4.7 =	6.4.7 =
6.4.7 银行 间市场	6.4.7 =	6.4.7 =	6.4.7 =
6.4.7 合计	6.4.7 =	6.4.7 =	6.4.7 =
6.4.7 资产支持证券	6.4.7 =	6.4.7 =	6.4.7 =
6.4.7 基金	6.4.7 =	6.4.7 =	6.4.7 =
6.4.7 其他	6.4.7 =	6.4.7 =	6.4.7 =
6.4.7 合计	6.4.7 42,869,143.53	6.4.7 30,186,322.07	6.4.7 =-12,682,821.46

6.4.7 —

6.4.7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6.4.7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 ———本基金本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也无在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 应收利息

6.4.7 单位：人民币元

6.4.7 项目	6.4.7 本期末 6.4.7 2016 年 6 月 30 日
6.4.7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6.4.7 =
6.4.7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6.4.7 =
6.4.7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6.4.7 =
6.4.7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6.4.7 9.32
6.4.7 应收债券利息	6.4.7 =
6.4.7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6.4.7 =
6.4.7 应收申购款利息	6.4.7 =
6.4.7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6.4.7 =
6.4.7 其他	6.4.7 792.41
6.4.7 合计	6.4.7 801.73

6.4.7 注：“其他”为应收结算保证金利息。

6.4.7 其他资产

6.4.7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 应付交易费用

6.4.7 单位：人民币元

6.4.7 项目	6.4.7 本期末 6.4.7 2016 年 6 月 30 日
6.4.7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6.4.7 5,284.17
6.4.7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6.4.7 =
6.4.7 合计	6.4.7 5,284.17

6.4.7 -

6.4.7 其他负债

6.4.7 ——单位：人民币元

6.4.7 项目	6.4.7 本期末 6.4.7 2016 年 6 月 30 日
6.4.7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6.4.7 =
6.4.7 应付赎回费	6.4.7 62.07
6.4.7 预提上市费	6.4.7 29,835.26
6.4.7 预提审计费	6.4.7 19,890.78
6.4.7 指数使用费	6.4.7 50,000.00
6.4.7 预提信息披露费	6.4.7 =
6.4.7 合计	6.4.7 99,788.11

6.4.7 -

6.4.7 实收基金

6.4.7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7 项目	6.4.7 本期 6.4.7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6.4.7 基金份额(份)	6.4.7 账面金额
6.4.7 上年度末	6.4.7 27,228,759.14	6.4.7 25,105,496.74
6.4.7 本期申购	6.4.7 5,296,962.70	6.4.7 4,883,839.19
6.4.7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6.4.7 -5,033,199.83	6.4.7 -4,640,712.10
6.4.7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6.4.7 =	6.4.7 =
6.4.7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 份额	6.4.7 =	6.4.7 =
6.4.7 本期申购	6.4.7 =	6.4.7 =
6.4.7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6.4.7 =	6.4.7 =
6.4.7 本期末	6.4.7 27,492,522.01	6.4.7 25,348,623.83

6.4.7 注：“本期申购”中包含红利再投、转入份额及金额，“本期赎回”中包含转出份额及金额。

6.4.7 未分配利润

6.4.7 单位：人民币元

6.4.7 项目	6.4.7 已实现部分	6.4.7 未实现部分	6.4.7 未分配利 润合计
6.4.7 上年度末	6.4.7 -3,832,076.05	6.4.7 18,206,600.42	6.4.7 14,374,524. 37
6.4.7 本期利润	6.4.7 -2,687,776.50	6.4.7 -3,564,221.14	6.4.7 = 6,251,997.64
6.4.7 本期基金份额 交易产生的变动 数	6.4.7 -26,242.30	6.4.7 -17,633.61	6.4.7 -43,875.91
6.4.7 其中：基金 申购款	6.4.7 -902,256.58	6.4.7 2,209,884.26	6.4.7 1,307,627. 68
6.4.7 基金 赎回款	6.4.7 876,014.28	6.4.7 -2,227,517.87	6.4.7 = 1,351,503.59
6.4.7 本期已分配 利润	6.4.7 =	6.4.7 =	6.4.7 =
6.4.7 本期末	6.4.7 -6,546,094.85	6.4.7 14,624,745.67	6.4.7 8,078,650. 82

6.4.7 -

6.4.7 存款利息收入

6.4.7 单位：人民币元

6.4.7 项目	6.4.7 本期
----------	----------

	6.4.7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6.4.7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4.7 13,020.21
6.4.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6.4.7 =
6.4.7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6.4.7 =
6.4.7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6.4.7 56.09
6.4.7 其他	6.4.7 237.65
6.4.7 合计	6.4.7 13,313.95

6.4.7 注：“其他”为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和申购款利息收入。

6.4.7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6.4.7 单位：人民币元

6.4.7 项目	6.4.7 本期 6.4.7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6.4.7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6.4.7 4,055,751.18
6.4.7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6.4.7 6,629,726.84
6.4.7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6.4.7 =2,573,975.66

6.4.7 -

6.4.7 债券投资收益

6.4.7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

6.4.7 衍生工具收益

6.4.7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6.4.7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衍生工具投资收益。

6.4.7 股利收益

6.4.7 单位：人民币元

6.4.7 项目	6.4.7 本期 6.4.7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6.4.7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6.4.7 221,509.74

6.4.7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6.4.7 =
6.4.7 合计	6.4.7 221,509.74

6.4.7 -

6.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4.7 单位:—人民币元

6.4.7 项目名称	6.4.7 本期 6.4.7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6.4.7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 -3,564,221.14
6.4.7 ——股票投资	6.4.7 -3,564,221.14
6.4.7 ——债券投资	6.4.7 =
6.4.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7 =
6.4.7 ——贵金属投资	6.4.7 =
6.4.7 ——其他	6.4.7 =
6.4.7 2. 衍生工具	6.4.7 =
6.4.7 ——权证投资	6.4.7 =
6.4.7 3. 其他	6.4.7 =
6.4.7 合计	6.4.7 -3,564,221.14

6.4.7 -

6.4.7 其他收入

6.4.7 单位:—人民币元

6.4.7 项目	6.4.7 本期 6.4.7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6.4.7 基金赎回费收入	6.4.7 7,274.26
6.4.7 合计	6.4.7 7,274.26

6.4.7 -

6.4.7 交易费用

6.4.7 单位:—人民币元

6.4.7 项目	6.4.7 本期 6.4.7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6.4.7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6.4.7 9,998.83
6.4.7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6.4.7 =
6.4.7 合计	6.4.7 9,998.83

6.4.7 -

6.4.7 其他费用

6.4.7 单位:—人民币元

6.4.7 项目	6.4.7 本期 6.4.7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	--

	30 日
6.4.7 审计费用	6.4.7 19,890.78
6.4.7 信息披露费	6.4.7 =
6.4.7 指数使用费	6.4.7 100,000.00
6.4.7 上市年费	6.4.7 29,835.26
6.4.7 银行费用	6.4.7 40.00
6.4.7 合计	6.4.7 149,766.04

6.4.7 -

6.4.7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7 或有事项

6.4.7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7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7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 2016 年 7 月 1 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王银深证 100 份额和王银深证 100A 份额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王银深证 100 份额折算前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2125 元，新增份额折算比例为 0.023463655，折算前王银深证 100 场外份额为 5,819,367.90 份，折算后份额为 5,955,911.54 份，折算前王银深证 100 场内份额为 748,770.00 份，折算后份额为 1,257,189.00 份，王银深证 100 份额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为 1.1847 元。王银深证 100A 份额折算前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57 元，新增份额折算比例为 0.046927310，折算前份额为 10,459,826.00 份，折算后份额为 10,459,826.00 份，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1 元。

6.4.7 除以上情况外，无其他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1、本报告期本基金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2、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63,444.95	366,962.3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1,182.79	24,479.90

注：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2,688.97	73,392.42

注：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0.2% 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

6.4.8.2.3 销售服务费

无。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与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在本报告期末与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03,708.40	13,020.21	20,912,637.30	37,674.55

注：1、本报告期末余额仅为活期存款，利息收入（本期）仅为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上年度可比期间报告期末余额仅为活期存款，利息收入（上年度可比期间）仅为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9 利润分配情况

~~6.4.9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利润分配。~~

6.4.9 期末（2016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	股票	停牌	停牌	期末	复牌	复牌	数量（股）	期末	期末估值总	备注

代码	名称	日期	原因	估值单价	日期	开盘单价		成本总额	额	
000002	万科 A	2015 年 12 月 21 日	重大事项	18.20	2016 年 7 月 4 日	21.99	130,335	1,916,460.85	2,372,097.00	指数法估值
000651	格力电器	2016 年 2 月 22 日	重大事项	22.07	-	-	60,176	1,830,153.85	1,328,084.32	指数法估值
000728	国元证券	2016 年 6 月 8 日	重大事项	16.72	2016 年 7 月 8 日	17.37	14,525	478,406.97	242,858.00	-
002465	海格通信	2016 年 6 月 13 日	重大事项	12.44	-	-	19,000	377,566.10	236,360.00	-
002065	东华软件	2015 年 12 月 22 日	重大事项	18.72	2016 年 7 月 4 日	22.59	12,300	534,405.90	230,256.00	指数法估值
002129	中环股份	2016 年 4 月 25 日	重大事项	8.29	-	-	17,400	203,099.11	144,246.00	-
000629	*ST 钒钛	2016 年 5 月 26 日	重大事项	2.39	-	-	47,770	260,852.31	114,170.30	-

注：本基金因重大事项停牌的股票中包含按指数收益法确定公允价值的长期停牌股票，该类股票估值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小组提供的估值方法，并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对资产净值和本期净利润的影响均为人民币-718,959.45 元。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在银行间市场未持有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在交易所市场未持有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0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0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6.4.10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6.4.10 本基金管理人的风险管理机构由董事会下属的公司治理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督察长、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以及各个业务部门组成。

6.4.10 公司实行全面、系统的风险管理，风险管理覆盖公司所有战略环节、业务环节和操作环节。同时制定了系统化的风险管理程序，对风险管理的整个流程进行评估和改进。公司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协作、彼此牵制的风险管理组织结构，形成了由四大防线共同筑成的风险管理体系：第一道防线由各个业务部门构成，各业务部门总监作为风险责任人，负责制订本部门的作业流程以及风险控制措施；第二道监控防线由公司专属风险管理部门法律合规部和风险管理部构成，法律合规部负责对公司业务的法律合规风险进行监控管理，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公司投资管理风险和运作风险进行监控管理；第三道防线是由公司经营管理层和风险管理委员会构成，公司管理层通过执行委员会下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对风险状况进行全面监督并及时制定相应的对策和实施监控措施；在上述这三道风险监控防线中，公司督察长和监察稽核人员对风险控制措施和合规风险情况进行全面检查、监督，并视所发生问题情节轻重及时反馈给各部门经理、公司总经理、公司治理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董事会、监管机构。督察长独立于公司其他业务部门和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实行严格检查和及时反馈，并独立报告；第四道监控防线由董事会下属的公司治理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构成，公司治理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通过督察长和监察稽核人员的工作，掌握整体风险状况并进行决策。公司治理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检查公司业务的内控制度的实施情况，监督公司对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执行。

6.4.10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此可承受的范围之内。

6.4.10 信用风险

6.4.10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

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但标的指数成分股不受此限；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但标的指数成分股不受此限。

6.4.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0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6.4.10 ——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

6.4.10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6.4.10 ——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

6.4.10 流动性风险

6.4.10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6.4.10 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小部分流通受限证券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同到期现金流量。

6.4.10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6.4.10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6.4.10 —— 无。

6.4.10 市场风险

6.4.10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0 利率风险

6.4.10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市场，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受到市场利率变化的影响。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债券投资等。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0 利率风险敞口

6.4.10 单位：人民币元

6.4.10 本期末 6.4.10 2016 年 6 月 30 日	6.4.10 1 个月以内	6.4.10 1 -3 个月	6.4.10 3 个月- 1 年	6.4.10 1- 5 年	6.4.10 5 年以上	6.4.10 不 计息	6.4.10 合 计
6.4.10 资产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银行存款	6.4.10 3,603,708.4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3,603,708.40
6.4.10 结算备付金	6.4.10 290,81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290,81
6.4.10 存出保证金	6.4.10 5,096.79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5,096.79
6.4.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30,186,322.07	6.4.10 30,186,322.07
6.4.10 应收利息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801,73	6.4.10 801,73
6.4.10 应收申购款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3,296.04	6.4.10 3,296.04
6.4.10 资产总计	6.4.10 3,609,096.0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30,190,419.84	6.4.10 33,799,515.84
6.4.10 负债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应付证券清算款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218,561.83	6.4.10 218,561.83
6.4.10 应付赎回款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16,539.52	6.4.10 16,539.52
6.4.10 应付管理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26,7	6.4.10 26,7

人报酬						22.98	22.98
6.4.10 应付托管费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5.34 4.58	6.4.10 5.34 4.58
6.4.10 应付交易费用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5.28 4.17	6.4.10 5.28 4.17
6.4.10 其他负债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99.7 88.11	6.4.10 99.7 88.11
6.4.10 负债总计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372, 241.19	6.4.10 372, 241.19
6.4.10 利率敏感度缺口	6.4.10 3,6 09,096.0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29,8 18,178.65	6.4.10 33,4 27,274.65
6.4.10 上年度末 6.4.1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6.4.10 1 个月以内	6.4.10 1 -3 个月	6.4.10 3 个月- 1 年	6.4.10 1 -5 年	6.4.10 5 年以上	6.4.10 不 计息	6.4.10 合 计
6.4.10 资产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银行存款	6.4.10 2,6 74,198.31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2,67 4,198.31
6.4.10 结算备付金	6.4.10 6,9 41.18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94 1.18
6.4.10 存出保证金	6.4.10 298 ,112.59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298, 112.59
6.4.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36,9 78,502.60	6.4.10 36,9 78,502.60
6.4.10 应收证券清算款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19,1 44.21	6.4.10 19,1 44.21
6.4.10 应收利息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759. 03	6.4.10 759. 03
6.4.10 应收申购款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3,46 9.36	6.4.10 3,46 9.36
6.4.10 资产总计	6.4.10 2,9 79,252.08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37,0 01,875.20	6.4.10 39,9 81,127.28
6.4.10 负债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应付赎回款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333, 272.94	6.4.10 333, 272.94
6.4.10 应付管理人报酬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37,5 67.25	6.4.10 37,5 67.25
6.4.10 应付托管费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7,51 3.45	6.4.10 7,51 3.45
6.4.10 应付交易费用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21,7 95.05	6.4.10 21,7 95.05
6.4.10 其他负债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100, 957.48	6.4.10 100, 957.48
6.4.10 负债总计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501, 106.17	6.4.10 501, 106.17

6.4.10 利率敏感 度缺口	6.4.10 2,979,252.08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36,500,769.03	6.4.10 39,480,021.11
--------------------	---------------------	--------	--------	--------	--------	----------------------	----------------------

6.4.10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交易形成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分类。

6.4.10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6.4.10 本基金为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0 外汇风险

6.4.10 无。

6.4.10 其他价格风险

6.4.10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市场价格风险，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6.4.10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6.4.10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0 项目	6.4.10 本期末 6.4.10 2016 年 6 月 30 日		6.4.10 上年度末 6.4.1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6.4.10 公允价值	6.4.10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6.4.10 公允价值	6.4.10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6.4.10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6.4.10 30,186,322.07	6.4.10 90.30	6.4.10 36,978,502.60	6.4.10 93.66
6.4.10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其他	6.4.10	6.4.10	6.4.10	6.4.10

6.4.10 合计	6.4.10 30,186,322.07	6.4.10 90	6.4.10 36,978,502.60	6.4.10 93.66
------------------	-----------------------------	------------------	-----------------------------	---------------------

6.4.10 注：~~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及其备选成份股票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任何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股指期货、权证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6.4.10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6.4.10 假设	6.4.10 1、假定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变化 5%，其他变量不变；		
	6.4.10 2、用期末时点比较基准浮动 5%基金资产净值相应变化来估测组合市场价格风险；		
	6.4.10 3、Beta 系数是根据组合的净值数据和基准指数数据回归得出，反映了基金和基准的相关性。		
6.4.10 分析	6.4.10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6.4.10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6.4.10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0 本期末（—2016 年 6 月 30 日—）	6.4.10 上年度末（—2015 年 12 月 31 日—）
	6.4.10 业绩比较基准增加 5%	6.4.10 1,860,145.95	6.4.10 2,184,645.64
6.4.10 业绩比较基准减少 5%	6.4.10 -1,860,145.95	6.4.10 -2,184,645.64	

6.4.10 -

6.4.10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6.4.10 ——无。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30,186,322.07	89.31
	其中：股票	30,186,322.07	89.31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603,999.21	10.66
7	其他各项资产	9,194.56	0.03
8	合计	33,799,515.84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47,777.60	0.44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4,811,823.81	44.3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9,268.00	0.33
E	建筑业	165,630.60	0.50
F	批发和零售业	568,998.84	1.7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187,793.77	12.53
J	金融业	4,308,269.28	12.89
K	房地产业	3,558,521.04	10.6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35,774.49	1.6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28,419.16	2.18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29,647.68	2.18
S	综合	220,227.50	0.66
	合计	30,072,151.77	89.96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7.2.2 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114,170.30	0.34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14,170.30	0.34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7.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7.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02	万科A	130,335	2,372,097.00	7.10
2	000651	格力电器	60,176	1,328,084.32	3.97
3	000333	美的集团	38,615	915,947.80	2.74
4	000001	平安银行	94,948	826,047.60	2.47
5	000858	五粮液	22,188	721,775.64	2.16

6	000725	京东方 A	295,800	683,298.00	2.04
7	300104	乐视网	12,160	643,385.60	1.92
8	000776	广发证券	36,423	610,449.48	1.83
9	002024	苏宁云商	52,394	568,998.84	1.70
10	300059	东方财富	25,345	562,659.00	1.68
11	002450	康得新	30,870	527,877.00	1.58
12	002415	海康威视	23,673	508,022.58	1.52
13	002304	洋河股份	6,621	476,182.32	1.42
14	000783	长江证券	40,558	470,472.80	1.41
15	002594	比亚迪	6,600	402,666.00	1.20
16	000063	中兴通讯	27,783	398,408.22	1.19
17	300017	网宿科技	5,779	388,348.80	1.16
18	002736	国信证券	21,900	377,775.00	1.13
19	001979	招商蛇口	25,236	359,613.00	1.08
20	000423	东阿阿胶	6,661	351,900.63	1.05
21	000625	长安汽车	25,712	351,483.04	1.05
22	000166	申万宏源	41,669	350,436.29	1.05
23	000100	TCL 集团	106,300	349,727.00	1.05
24	002230	科大讯飞	10,548	346,501.80	1.04
25	000503	海虹控股	8,600	345,806.00	1.03
26	000538	云南白药	5,260	338,218.00	1.01
27	300024	机器人	13,280	337,179.20	1.01
28	002673	西部证券	12,600	325,836.00	0.97
29	002142	宁波银行	21,427	316,691.06	0.95
30	002241	歌尔股份	10,541	302,315.88	0.90
31	002202	金风科技	19,700	298,061.00	0.89
32	000768	中航飞机	14,369	282,925.61	0.85
33	000839	中信国安	13,200	281,292.00	0.84
34	002456	欧菲光	9,192	271,164.00	0.81
35	000402	金融街	27,802	270,235.44	0.81
36	300070	碧水源	18,132	269,804.16	0.81
37	000069	华侨城 A	41,395	264,928.00	0.79
38	300027	华谊兄弟	19,092	258,505.68	0.77
39	000568	泸州老窖	8,525	253,192.50	0.76
40	000917	电广传媒	14,865	245,718.45	0.74
41	000895	双汇发展	11,689	244,066.32	0.73
42	002405	四维图新	9,900	243,540.00	0.73
43	000728	国元证券	14,525	242,858.00	0.73
44	002500	山西证券	14,300	236,808.00	0.71

45	002465	海格通信	19,000	236,360.00	0.71
46	000157	中联重科	57,100	235,823.00	0.71
47	002008	大族激光	10,200	232,968.00	0.70
48	300124	汇川技术	11,899	230,840.60	0.69
49	002065	东华软件	12,300	230,256.00	0.69
50	000686	东北证券	17,800	229,798.00	0.69
51	000559	万向钱潮	14,674	228,914.40	0.68
52	002236	大华股份	17,405	228,005.50	0.68
53	002466	天齐锂业	5,300	226,257.00	0.68
54	000623	吉林敖东	8,913	222,379.35	0.67
55	000413	东旭光电	25,700	220,763.00	0.66
56	000009	中国宝安	16,075	220,227.50	0.66
57	000338	潍柴动力	27,836	217,399.16	0.65
58	300168	万达信息	8,338	216,704.62	0.65
59	000876	新希望	24,800	206,336.00	0.62
60	002475	立讯精密	10,425	204,851.25	0.61
61	000793	华闻传媒	20,600	203,528.00	0.61
62	002385	大北农	24,825	200,089.50	0.60
63	000750	国海证券	26,595	196,537.05	0.59
64	000630	铜陵有色	76,800	195,072.00	0.58
65	000826	启迪桑德	6,340	193,687.00	0.58
66	000540	中天城投	30,200	188,146.00	0.56
67	000061	农产品	15,300	186,048.00	0.56
68	300315	掌趣科技	17,250	180,952.50	0.54
69	000060	中金岭南	16,820	175,432.60	0.52
70	002030	达安基因	6,292	174,917.60	0.52
71	000977	浪潮信息	7,300	171,185.00	0.51
72	300253	卫宁健康	6,760	166,972.00	0.50
73	000425	徐工机械	54,556	166,941.36	0.50
74	002252	上海莱士	4,400	165,792.00	0.50
75	002081	金螳螂	16,530	165,630.60	0.50
76	002292	奥飞娱乐	5,372	160,891.40	0.48
77	300058	蓝色光标	16,519	160,399.49	0.48
78	000792	盐湖股份	7,500	158,250.00	0.47
79	000709	河钢股份	56,100	155,397.00	0.46
80	002183	怡亚通	10,800	154,656.00	0.46
81	300498	温氏股份	4,080	147,777.60	0.44
82	002460	赣锋锂业	4,400	147,180.00	0.44
83	000738	中航动控	5,500	145,200.00	0.43

84	300431	暴风科技	2,000	145,000.00	0.43
85	002129	中环股份	17,400	144,246.00	0.43
86	000046	泛海控股	14,100	142,551.00	0.43
87	000039	中集集团	9,859	139,702.03	0.42
88	002739	万达院线	1,700	135,830.00	0.41
89	300251	光线传媒	11,400	131,784.00	0.39
90	002276	万马股份	6,400	126,784.00	0.38
91	000712	锦龙股份	6,000	124,560.00	0.37
92	000031	中粮地产	13,100	123,533.00	0.37
93	000778	新兴铸管	26,400	122,496.00	0.37
94	002176	江特电机	7,700	118,580.00	0.35
95	300418	昆仑万维	4,100	115,907.00	0.35
96	000988	华王科技	5,500	110,275.00	0.33
97	000883	湖北能源	23,600	109,268.00	0.33
98	002146	荣盛发展	15,230	102,345.60	0.31
99	300085	银之杰	2,500	74,750.00	0.22
100	002027	分众传媒	2,100	34,671.00	0.10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公司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29	*ST 钒钛	47,770	114,170.30	0.34

注：无。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66	天齐锂业	226,972.00	0.57
2	002252	上海莱士	165,919.29	0.42
3	002183	怡亚通	155,894.00	0.39
4	002460	赣锋锂业	147,318.00	0.37

5	300431	暴风集团	142,821.00	0.36
6	002176	江特电机	120,278.00	0.30
7	300418	昆仑万维	116,950.74	0.30
8	002304	洋河股份	115,937.24	0.29
9	002736	国信证券	113,607.00	0.29
10	000988	华工科技	111,728.00	0.28
11	000630	铜陵有色	104,992.00	0.27
12	300085	银之杰	74,866.20	0.19
13	000503	海虹控股	69,684.00	0.18
14	000540	中天城投	69,454.00	0.18
15	300124	汇川技术	62,623.00	0.16
16	300253	卫宁健康	55,352.00	0.14
17	000738	中航动控	50,792.00	0.13
18	002739	万达院线	50,657.00	0.13
19	002129	中环股份	48,354.00	0.12
20	000031	中粮地产	45,217.00	0.11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

2、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876	新希望	262,431.00	0.66
2	300168	万达信息	232,908.00	0.59
3	000581	威孚高科	191,653.50	0.49
4	000970	中科三环	171,793.68	0.44
5	300104	乐视网	166,656.00	0.42
6	300002	神州泰岳	141,881.66	0.36
7	000598	兴蓉环境	133,471.00	0.34
8	002353	杰瑞股份	126,054.91	0.32
9	000800	一汽轿车	124,008.38	0.31
10	000878	云南铜业	117,234.05	0.30
11	000831	*ST 五稀	115,597.00	0.29
12	000825	太钢不锈	95,362.00	0.24
13	000001	平安银行	75,461.00	0.19

14	000783	长江证券	74,081.00	0.19
15	300070	碧水源	71,579.00	0.18
16	000333	美的集团	66,964.00	0.17
17	000725	京东方 A	66,409.00	0.17
18	002415	海康威视	65,178.00	0.17
19	300027	华谊兄弟	57,944.00	0.15
20	000858	五粮液	53,424.00	0.14

注：1、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3,401,767.45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4,055,751.18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股指期货进行投资。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投资决策程序说明：

广发证券：

违规行为：

经查，广发证券涉嫌违法违规的事实如下：

2014 年 9 月，广发证券对杭州恒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HOMS 系统（以下简称 HOMS 系统）开放接入。同年 12 月，广发证券上海分公司对该系统开放专线接入，2015 年 5 月 19 日，专线连通。2015 年 3 月 30 日，广发证券上海分公司为上海铭创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系统（以下简称铭创系统）安装第三个交易网关。对于上述外部接入的第三方交易终端软件，广发证券未进行软件认证许可，未对外部系统接入实施有效管理，对相关客户身份情况缺乏了解。

截止调查日，广发证券客户中有 123 个使用 HOMS 系统、铭创系统接入的主账户。对上述客户，广发证券未采集客户交易终端信息，未能确保客户交易终端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一致性、可读性，未采取可靠措施采集、记录与客户身份识别有关的信息。

2015 年 5 月 25 日，广发证券已知悉并关注 HOMS 系统等系统存在引发违规配资及违反账户实名制管理有关规定等问题，广发证券在未采集上述客户身份识别信息的情况下，未实施有效的

了解客户身份的回访、检查等程序。

综上，广发证券未按照《证券登记结算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关于加强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客户交易终端信息等客户信息管理的规定》第六条、第八条、第十三条，《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证券经纪业务管理的规定》第三条第（四）项，《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账户管理规则》第五十条的规定对客户的信息进行审查和了解，违反了《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构成《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八十四条第（四）项所述的行为，获利 6,805,135.75 元。时任广发证券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王新栋、信息技术部总经理林建何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广发证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梅纪元、上海分公司电脑部主管周翔为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处分类型：

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和社会危害程度，依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八十四条的规定，我会拟决定：

一、对广发证券责令整改，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6,805,135.75 元，并处以 20,415,407.25 元罚款；

二、对王新栋给予警告，并处以 10 万元罚款；

三、对林建何给予警告，并处以 10 万元罚款；

四、对梅纪元给予警告，并处以 10 万元罚款；

五、对周翔给予警告，并处以 10 万元罚款。

投资决策流程符合公司的制度要求，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业绩稳定，对投资无重大影响。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5,096.7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01.73
5	应收申购款	3,296.0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194.56
---	----	----------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7.12.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002	万科A	2,372,097.00	7.10	重大事项
2	000651	格力电器	1,328,084.32	3.97	重大事项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629	*ST 钒钛	114,170.30	0.34	重大事项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股票投资。

§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8 无。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深 100A	247	42,426.42	639,853.00	6.11%	9,839,473.00	93.89%
深 100B	1,130	9,273.74	13,600.00	0.13%	10,465,727.00	99.87%

100 母基	909	7,187.97	1,458.00	0.02%	6,532,411.01	99.98%
合计	2,286	12,026.48	654,911.00	2.38%	26,837,611.01	97.62%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深 100A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何文岳	856,500.00	8.17%
2	郭琴	830,640.00	7.93%
3	戴安琪	800,000.00	7.63%
4	王宏	777,100.00	7.42%
5	上海千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千象子基金 4 号	395,779.00	3.78%
6	佟启华	375,200.00	3.58%
7	王强	339,100.00	3.24%
8	郭艳君	329,900.00	3.15%
9	何燕	300,000.00	2.86%
10	尚学成	294,100.00	2.81%

深 100B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陈文芳	449,785.00	4.29%
2	白兴民	334,300.00	3.19%
3	高荣杰	320,104.00	3.05%
4	俞勤	210,451.00	2.01%
5	杨伟忠	146,460.00	1.40%
6	刘志洪	129,460.00	1.24%
7	俞兆铭	121,651.00	1.16%
8	陈颖	115,651.00	1.10%
9	赵泓磊	109,980.00	1.05%
10	吴锡宽	109,100.00	1.04%

注：以上数据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提供，持有人为场内持有人。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工银 100A	0.00	0.00%
	工银 100B	0.00	0.00%
	工银 1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	----	------	-------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深 100A	0
	深 100B	0
	100 母基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深 100A	0
	深 100B	0
	100 母基	0
	合计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深 100A	深 100B	100 母基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 年 10 月 25 日）	105,074,269.00	105,074,270.00	260,760,462.94
基金份额总额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872,969.00	10,872,970.00	5,482,820.1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	5,296,962.7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	5,033,199.83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393,643.00	-393,643.00	787,286.00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479,326.00	10,479,327.00	6,533,869.01

注：1. 拆分变动份额为本基金三级份额之间的配对转换份额，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为三级份额之和；

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于 2016 年 1 月 30 日发布《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变更的公告》，江明波先生、杜海涛先生、赵紫英女士自 2016 年 1 月 29 日起担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基金托管人托管部门：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业务、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有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的审计机构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审计机构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向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无改聘情况。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信证券	1	7,428,916.63	100.00%	5,284.17	100.00%	-
申万宏源	1	-	-	-	-	-

注：1. 券商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 选择标准：注重综合服务能力

- a) 券商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风险管理先进、投资风格与工银瑞信有互补性、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 b) 券商具有较强的综合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资本市场、个股分析报告及其他丰富全面的信息咨询服务；有很强的分析能力，能根据工银瑞信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以及其他综合服务能力。
- c) 与其他券商相比，该券商能够提供最佳交易执行和优惠合理的佣金率。

(2) 选择程序

- a) 新增券商的选定：根据以上标准对券商进行考察、选择和确定。在合作之前，券商需提供至少两个季度的服务，并与其他已合作券商一起参与投资研究部门（权益投资部，固定收益部，专户投资部，研究部和中央交易室）两个季度对券商的研究服务评估。公司投委会根据对券商研究服务评估结果决定是否作为新增合作券商。
- b) 签订委托协议：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委托代理协议，明确签定协议双方的公司名称、委托代理期限、佣金率、双方的权利义务等，经签章有效。

2. 券商的评估，保留和更换程序

(1) 席位的租用期限暂定为一年，合同到期 15 天内，投资研究部门将根据各券商研究在服务期间的综合证券服务质量等情况，进行评估。

(2) 对于符合标准的券商，工银瑞信将与其续约；对于不能达到标准的券商，不与其续约，并根据券商选择标准和程序，重新选择其它经营稳健、研究能力强、综合服务质量高的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席位。

(3) 若券商提供的综合证券服务不符合要求，工银瑞信有权按照委托协议规定，提前中止租用其交易席位。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信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11 其他重大事件

§11 号	§11 公告事项	§11 法定披露方式	§11 法定披露日期
§11	§11 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 公司费率调整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 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1 月 12 日
§11	§11 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中证金牛（北京）投 资咨询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 机构并实行费率优惠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 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1 月 29 日
§11	§11 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 并实行费率优惠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 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1 月 29 日
§11	§11 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 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1 月 30 日
§11	§11 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 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并实 行费率优惠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 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2 月 3 日
§11	§11 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费率调整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 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2 月 24 日
§11	§11 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关于营业场所变更 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 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3 月 15 日
§11	§11 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 并实行费率优惠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 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3 月 17 日
§11	§11 关于增加太平洋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为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 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 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3 月 22 日
§11 0	§11 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 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 构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 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3 月 25 日

§11 1	§11 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费率调整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4 月 5 日
§11 2	§11 关于增加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4 月 11 日
§11 3	§11 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并实行费率优惠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4 月 22 日
§11 4	§11 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5 月 4 日
§11 5	§11 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费率调整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5 月 7 日
§11 6	§11 关于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支付宝渠道关闭基金支付服务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5 月 11 日
§11 7	§11 关于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淘宝基金店关闭申购服务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5 月 11 日
§11 8	§11 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并进行费率调整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6 月 2 日
§11 9	§11 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费率调整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6 月 20 日
§11 0	§11 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6 月 23 日
§11 1	§11 关于王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6 月 28 日
§11 2	§11 关于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继续开展基金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6 月 28 日
§11 3	§11 王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直销渠道招商银行网银支付方式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6 月 30 日

§11 4	§11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京东金融平台基金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11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	§11 2016 年 6 月 30 日
----------	---------------------------------------	----------------	---------------------

§11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在 2016 年 7 月 1 日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见基金管理人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发布的《关于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工银瑞信睿智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11-9999

网址：www.icbees.com.cn

